

证券代码：830974

证券简称：凯大催化

公告编号：2023-066

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25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全资子公司浙江凯大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（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城南工业园区经五路8号）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

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9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洪先生

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谭志伟、郑刚、唐向红、朱建林、史莉佳、彭兵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凯大催化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凯大”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申请人民币2,000万元（大写：贰仟万元整）的综合授信，期限为1年。公司在浙江凯大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6日